



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6 年 10 月 23 日

發稿單位：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

聯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王以文

桃園地檢成功阻絕馬來西亞毒梟走私海洛因 30.5 公斤、愷他命 284.5 公斤毒品入境

為落實行政院「新世代反毒策略」，打擊跨境走私毒品犯罪行動，本署指派緝毒專組主任檢察官康惠龍、檢察官廖晟哲指揮法務部調查局桃園市調查處、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共同組成專案小組，於 106 年 9 月 27 日，偵破自馬來西亞進口之鋼製保溫瓶內，夾藏海洛因 73 包、毛重 30.5 公斤一案，經擴大追查貨物進口報關、可疑嫌犯之雙向通聯紀錄、旅宿等資料，發現馬來西亞籍 LOW 等人涉有重嫌。

為追本溯源，遏止毒品流入國內，本署透過法務部調查局於 106 年 10 月 3 日與馬來西亞進行雙邊情報會議，將本案進口報關、嫌犯身分等相關犯罪情資，提供馬來西亞皇家警察肅毒局，以利追查幕後國際販毒集團。經鎖定可疑對象，於 106 年 10 月 18 日晚間，馬國警方在吉隆坡國際機場飛往臺北班機之托運包裹中，查獲以鐵觀音茶葉包裝夾藏之愷他命 248 包，毛重共計 284.5 公斤。

本署將持續貫徹「拔根斷源、阻絕供給」之緝毒工作，結合檢察、軍憲、警察、調查、海巡、關務等六大緝毒體系，廣泛蒐集轄區內外所有毒品源頭、國際毒盤、走私管道等情資，提升境外緝毒能量，強化跨境執法機關合作，透過各種模式之國際刑事合作，交換毒品跨境流通情資，斷除毒品走私集團之資金脈絡，成員網絡、生態鏈結，以達「緝毒於關口，阻毒於境外」之目標。



查獲之鋼製保溫瓶外包裝



鋼製保溫瓶夾層內藏有毒品



查獲鋼製保溫瓶夾層內，以鋁箔紙包裝呈捲筒狀之海洛因



以錫箔紙包裝之海洛因攤平後清查數量